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 2、承担对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责任；负责区级直接登记和脱钩后的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党建指导工作。
- 3、拟订全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规划；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教育资助和特困人员、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 4、负责指导全区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 5、负责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指导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扶助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 6、负责婚姻登记管理、殡葬管理救助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工作。
- 7、落实和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做好残疾人福利工作。

8、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9、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政府购买社会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10、负责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察和管理工作。

1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2、有关职责分工。

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二）内设机构。

内设科室6个：办公室、财务科、社会救助科、社会福利科、社会事务科、基层政权建设科。

二、工作任务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

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思想精髓、精神实质、核心要义，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将研究领悟好党的二十大对民政工作的新指示新要求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落

实到民政工作各领域、全过程。进一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扎实做好区委四届四次全会和“两会”精神学习贯彻，围绕加快建设西部强区目标，按照区委“1168”工作思路和安排部署，着力加强“一老一小”关爱服务、兜底保障、基层社会治理等工作。

（二）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持续巩固脱贫攻坚兜底保障成果。进一步完善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库，加大防返贫监测预警，完善与乡村振兴部门信息共享长效机制，将符合条件的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户等按规定纳入农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落实临时救助、专项救助，严守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持续完善社会综合救助体系。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和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提升救助时效性、可及性。健全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持续推进街道社会救助综合评估工作。运用社会综合救助服务平台，衔接政府和慈善救助资源，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推行“资金+服务”救助模式。持续开展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

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监督检查长效机制。深入开展社会救助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综合治理。加强社会救助绩效评价，提高管理服务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做好社会救助领域信访工作。

做好残疾人福利保障。推动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管理，并及时组织“回头看”。落实“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三）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贯彻落实“十四五”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规划。持续完善三级养老服务设施网络，完成建设指标任务。加强服务机构运营管理，提高设施运营效益。实施农村互助幸福院提升改造工程。推动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提升养老服务工作水平。提升民办养老机构服务质效，对相关机构进行撤并整合。开展“养老机构+社区（农村）”托管运营试点工作，有效提升运营率。打造农村互助幸福院“幸福家园爱心餐”项目和示范性社区养老服务站。

加强养老服务行业监管。开展“养老服务监管效能提升年”活动。健全养老领域“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和联合执法工作制度，建立养老服务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开展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健全完善养老机构突发事件应对措施，提高防范化解风险能力。推动解决养老机构消防审验问题。

（四）加强儿童福利和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加强儿童福利工作。加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精准化保障。规范未成年人收养登记流程标准。依托《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管理系统》做好弱势困难儿童群体的数据统计、调查摸排、动态监测、救助保护等工作。加强资金保障，做好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岗位津贴拨付工作，促进基层儿童工作队伍的稳定化建设。鼓励引导社会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参与各类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充分激活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城乡社区儿童之家、青少年宫等儿童关爱服务场所，常态化开展关爱活动。

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协调机制能力建设，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专项督

导。协调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持续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及“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月”活动。

（五）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建设。推进村委会规范化建设，完善村民自治组织体系，加强村（居）民委员会下属委员会工作联动。深化拓展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试点成果，推进城乡社区协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深入推进落实村级“小微权力”清单、推行村务公开。常态化推进村民自治领域扫黑除恶斗争。

提高城乡社区治理现代化水平。全面落实《社区准入工作制度》，强化《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三项清单”》运行，纵深开展“不规范工作事项”清理整治与总结深化，健全基层减负常态化机制。开展先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优秀城乡社区工作者典型宣传。组织实施“新时代新社区新生活”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推进城乡社区阵地建设，完善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和功能配套。持续强化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

（六）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配合区委组织部，推进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社会组织党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推进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与业务融合发展，落实党建工作责任。

规范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依法开展社会组织登记工作。做好社会组织年检、评估、“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涉及收费行为。发挥社会组织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作用，严肃

查处非法社会组织和社会组织违法行为。

引导社会组织发挥作用。持续实施《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专项行动方案（2021-2023年）》和“邻里守望”关爱行动。完善社会组织扶持发展措施，加大社区社会组织和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培育力度，积极参与民生保障、社会救助、社会治理等公共社会服务活动。

（七）稳妥推进区划地名管理工作。

推进行政区划管理。坚持党中央对行政区划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区划工作的意见。加强行政区划调查研究。稳妥推进优化行政区划设置，推动行政区划历史文化传承保护利用。深入推进平安边界建设。

规范地名管理。宣传贯彻新修订的《地名管理条例》，加强地名的规范使用。做好城区新建道路命名工作，做好路牌精细化管理和提升整治工作。加强地名文化保护，推进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应用。

（八）加强专项管理服务能力。

推进殡葬改革。稳步推进城乡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加强对公墓（骨灰堂）的常态化监管，推动节地生态安葬和殡葬领域突出问题整治。落实惠民殡葬补助和节地生态安葬奖补政策，继续做好殡葬法规政策和禁烧丧葬（祭祀）用品的宣传工作。做好“清明节”、“寒衣节”安全祭扫工作。持续做好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长安段）的巡查工作。

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服务。全面贯彻落实新修订的《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工作规程》。加强区救助管理机构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完善易流浪人员信息库，加大“互联网+寻

亲”和落户安置力度。持续开展“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专项救助行动。开展第十一个“6·19”全国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活动。

推进婚姻登记服务创新引领。大力开展婚俗改革。积极开展婚姻家庭法律宣传和法律援助服务。申请电子证照市级试点。申请成立婚姻家庭协会。全面推进婚姻登记机关建设，提升服务能力。

（九）促进慈善社工事业发展。

推动慈善事业健康发展。贯彻落实《慈善法》，健全慈善工作配套政策，发挥慈善事业第三次分配作用。积极发展慈善信托。开展“中华慈善日”宣传活动。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加强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能力建设。加强“五社联动”“社工之家”项目实施。探索社工站、未保站、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三站联建”。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持续推进志愿者注册管理。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健全志愿者保障措施。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记录与证明抽查，健全志愿服务事中事后监管机制。

促进福利彩票事业高质量发展。持续规范福利彩票销售工作。加强福彩公益宣传和营销工作。

（十）持续夯实民政事业发展基础。

加大民政法治化和标准化建设力度。落实深化新时代民政法治建设意见和民政系统“八五”普法规划任务。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风险评估、复议应诉等行政执法监督。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民政综合执法工作。持续推进民政领域专项资金使用与绩效评价工作，完善民政统

计、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内审监督、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工作机制。

抓紧抓实民政系统安全管理。加强风险隐患防范化解，做好舆情监测和应对处置工作。持续推进民政各领域服务机构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十一）强化责任担当，坚持不懈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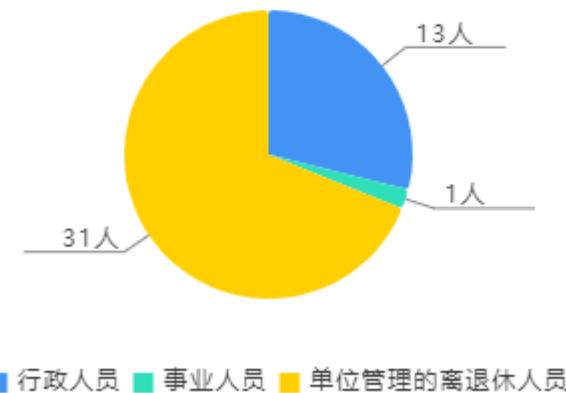
推动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持续开展党建工作能力提升培训活动，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发展。强化政治监督，驰而不息纠治“四风”，确保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锻造高素质的民政干部队伍。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大力培养选拔政治过硬、素质优良的干部。落实“三项机制”，大力培育干部坚定的理想信念政治品质、持续发扬斗争精神的基本品质、不断自我革新的传统品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服务的精神品质，不断提升“八种能力”养成。持续开展“中层讲业务”活动。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4人，其中行政编制14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4人，其中行政13人，事业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1人。

人员情况构成饼图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2023年预算收入3,569.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569.18万元，较上年增加154.24万元，增长4.5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民生资金支出；本单位2023年预算支出3,569.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569.18万元，较上年增加154.24万元，增长4.5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民生资金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3,569.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69.18万元，较上年增加154.24万元，增长4.5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民生资金支出；本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3,569.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569.18万元，较上年增加154.24万元，增长4.5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民生资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569.18万元，较上年增加321.49万元，增长9.9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民生资金支出。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69.18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80201）265.05万元，较上年增加46.49万元，增长21.2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加大民生资金支出；

（2）社会组织管理（2080206）11.60万元，较上年减少7.20万元，下降38.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社会组织管理经费结转2023年；

（3）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2080207）28.50万元，较上年增加0.54万元，增长1.93%，增长的主

要原因是：地名普查工作经费增加；

(4)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2080208）161.50万元，较上年减少46.52万元，下降22.3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农村两委会离任干部人数减少；

(5)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2080299）145.82万元，较上年增加7.86万元，增长5.7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慈善会工作经费增加；

(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2.06万元，较上年减少3.13万元，下降12.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11.03万元，较上年减少1.57万元，下降12.4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8) 儿童福利（2081001）41.16万元，较上年减少33.00万元，下降44.5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儿童福利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9) 老年福利（2081002）11.89万元，较上年减少7.91万元，下降39.9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人数减少；

(10)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2081099）18.96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增加易肇事肇祸监护人补贴；

(1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81901）100.00万元，较上年增加8.00万元，增长8.7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支配财力调整；

(1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81902) 1,800.00万元, 较上年增加540.00万元, 增长42.86%,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财政支配财力调整;

(13) 临时救助支出(2082001) 40.00万元, 较上年减少110.00万元, 下降73.33%,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财政支配财力调整;

(14)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82101) 36.00万元, 较上年无增减;

(15)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82102) 824.00万元, 较上年减少45.84万元, 下降5.27%,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财政支配财力调整;

(1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 11.92万元, 较上年减少16.12万元, 下降57.49%,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功能科目调整;

(17)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 14.27万元, 较上年增加2.33万元, 增长19.51%,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功能科目调整;

(18)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 0.00万元, 较上年减少19.03万元, 下降100.00%,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功能科目调整;

(19) 住房公积金(2210201) 25.42万元, 较上年减少12.36万元, 下降32.72%,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人员减少。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69.18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293.81万元，较上年增加20.66万元，增长7.5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89.76万元，较上年减少14.56万元，下降7.1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3,062.61万元，较上年增加303.89万元，增长11.0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救助人数增加，民生资金增加；

资本性支出（310）8.00万元，较上年增加6.50万元，增长433.3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给社会组织孵化培育中心购置办公设备；

对企业补助（312）15.00万元，较上年增加5.00万元，增长50.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慈善会业务量增加。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69.18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293.81万元，较上年增加20.66万元，增长7.5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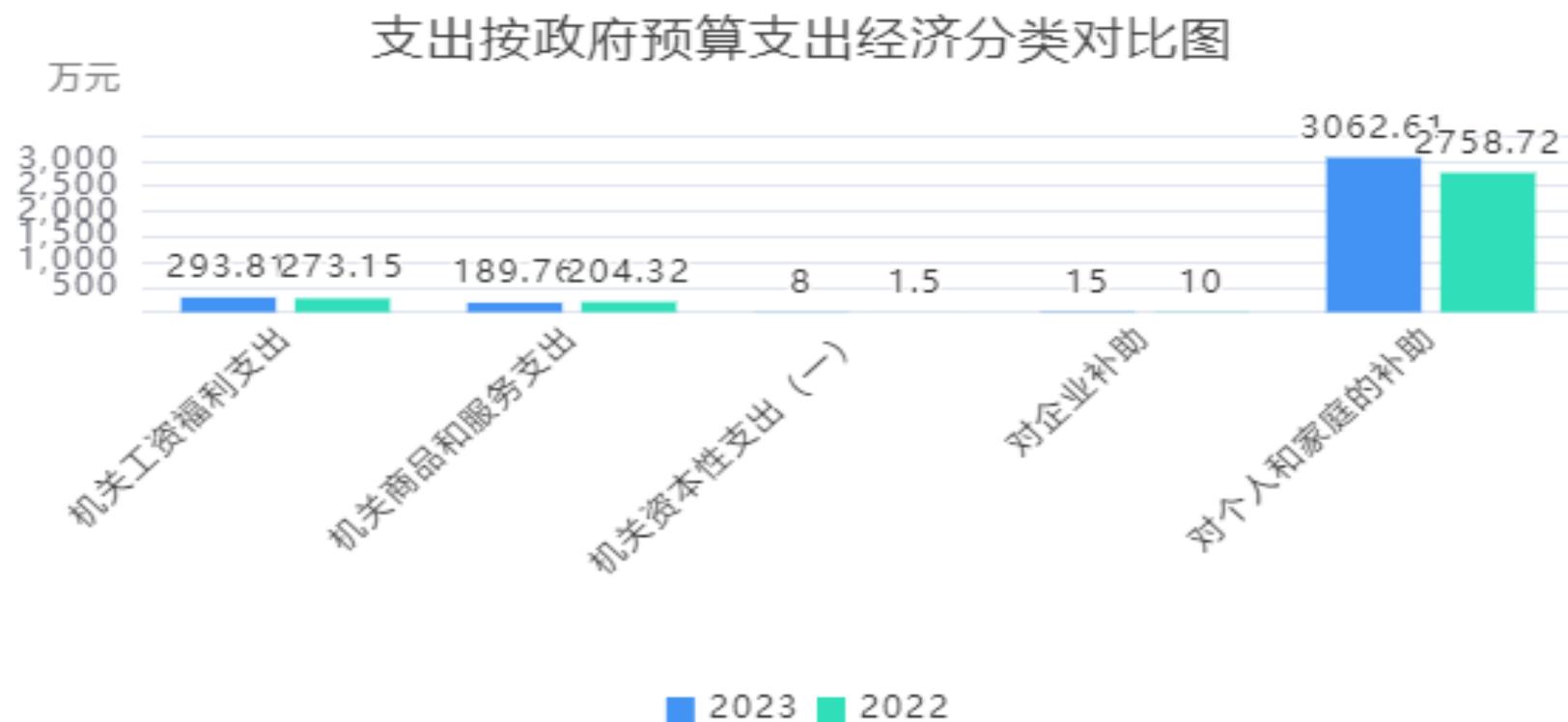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89.76万元，较上年减少14.56万元，下降7.1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8.00万元，较上年增加6.50万元，增长433.33%，增长的主要原因

是：给社会组织孵化培育中心购置办公设备；

对企业补助（507）15.00万元，较上年增加5.00万元，增长50.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慈善会业务量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3,062.61万元，较上年增加303.89万元，增长11.0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救助人数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3年，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1.59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精简培训频次。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569.18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72.44万元，较上年增加63.82万元，增长740.3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社保等费用调标。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表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表1

单位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35,691,780.00	一、部门预算	35,691,780.00	一、部门预算	35,691,780.00	一、部门预算	35,691,780.00
1、财政拨款	35,691,78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4,029,68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938,14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691,78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938,14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7,56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72,36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80,00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18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15,900.00	(4)资本性支出	10,00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1,662,1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150,000.00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78,98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5,2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416,9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626,08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142,70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70,00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0,000.00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54,2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691,780.00	本年支出合计	35,691,780.00	本年支出合计	35,691,780.00	本年支出合计	35,691,78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35,691,780.00	支出总计	35,691,780.00	支出总计	35,691,780.00	支出总计	35,691,780.00

表2

单位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表3

单位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35,691,780.00	35,691,780.00							
137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35,691,780.00	35,691,780.00							
137001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35,691,780.00	35,691,780.00							

表4

单位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5,691,780.00	一、财政拨款	35,691,780.00	一、财政拨款	35,691,780.00	一、财政拨款	35,691,78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691,78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4,029,68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938,14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938,140.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7,56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72,36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80,00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180.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15,900.00	(4)资本性支出	10,000.0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1,662,1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150,00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78,980.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5,2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416,9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626,080.00
		10、卫生健康支出	142,700.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70,000.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0,000.00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54,200.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691,780.00	本年支出合计	35,691,780.00	本年支出合计	35,691,780.00	本年支出合计	35,691,78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5,691,780.00	支出总计	35,691,780.00	支出总计	35,691,780.00	支出总计	35,691,780.00

表5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5,691,780.00	3,295,280.00	734,400.00	31,662,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94,880.00	2,898,380.00	734,400.00	31,662,10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124,680.00	2,566,080.00	734,400.00	2,824,20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650,480.00	2,566,080.00	84,40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16,000.00			116,00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85,000.00			285,00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615,000.00			1,615,00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58,200.00		650,000.00	808,2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900.00	330,9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600.00	220,6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300.00	110,300.00			
20810	社会福利	720,100.00			720,10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11,600.00			411,60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18,900.00			118,90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9,600.00			189,60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9,000,000.00			19,000,00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00,000.00			1,000,0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000,000.00			18,000,000.00	
20820	临时救助	400,000.00			400,0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00,000.00			400,00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600,000.00			8,600,00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60,000.00			360,0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240,000.00			8,240,00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00.00	1,400.00		117,8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200.00	1,400.00		117,8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700.00	142,7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700.00	142,7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700.00	142,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200.00	254,2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200.00	254,2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4,200.00	254,200.00			

表6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35,691,780.00	3,295,280.00	734,400.00	31,662,1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8,140.00	2,938,14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26,536.00	926,536.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1,451.00	1,041,451.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0,953.00	240,953.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20,600.00	220,6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10,300.00	110,3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7,300.00	107,30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5,400.00	35,4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400.00	1,4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54,200.00	254,2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7,560.00	147,960.00	724,400.00	1,025,2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4,880.00		21,000.00	183,88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7,300.00		6,000.00	11,3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35,820.00		2,000.00	133,82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112,000.00		1,000.00	111,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15,900.00			15,900.0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737,000.00		650,000.00	87,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14,020.00			214,020.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4,400.00		24,4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47,960.00	147,96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280.00		20,000.00	168,28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626,080.00	209,180.00		30,416,90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6,000.00	36,00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96,980.00	180.00		96,800.00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20,100.00			30,320,1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73,000.00	173,0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0,000.00		10,000.00	7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80,000.00		10,000.00	70,000.00	
312	对企业补助			150,000.00			150,000.00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50,000.00			150,000.00	

表7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4,029,680.00	3,295,280.00	734,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2,780.00	2,898,380.00	734,40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300,480.00	2,566,080.00	734,40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650,480.00	2,566,080.00	84,40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50,000.00		65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900.00	330,9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600.00	220,6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300.00	110,300.00		
20810	社会福利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1004	殡葬				
2081006	养老服务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20	临时救助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0	1,4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0	1,4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700.00	142,7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700.00	142,7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700.00	142,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200.00	254,2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200.00	254,200.00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4,200.00	254,200.00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表8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4,029,680.00	3,295,280.00	734,4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8,140.00	2,938,14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26,536.00	926,536.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1,451.00	1,041,451.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0,953.00	240,953.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20,600.00	220,60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10,300.00	110,30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7,300.00	107,30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5,400.00	35,40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400.00	1,40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54,200.00	254,2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2,360.00	147,960.00	724,4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1,000.00		21,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00.00		6,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0		2,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1,000.00		1,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650,000.00		650,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4,400.00		24,4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47,960.00	147,96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180.00	209,180.0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6,000.00	36,000.00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80.00	180.00		
30306	救济费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73,000.00	173,0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0.00		1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10,000.00		10,00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59999	其他支出				

表9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单位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31,662,100.00	
137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31,662,100.00	
137001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31,662,100.00	
	专用项目	31,662,100.00	
	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31,662,100.00	
	被征地农民生活补	6,800.00	
	城市特困供养金	360,000.00	
	城乡临时救助	400,000.00	
	城镇最低生活保障	1,000,000.00	
	慈善会工作经费	150,000.00	
	村委会、监委会主要干部培训	15,000.00	
	大学生教育资助	90,000.00	
	地名普查技术外包及成果转化	160,000.00	
	孤儿大学生生活补助	21,600.00	
	孤儿生活费	90,000.00	
	救助工作经费	250,000.00	
	门牌、道路标志牌精细化管理费	110,000.00	
	民政工作业务经费	300,000.00	
	农村离任干部生活补贴	1,600,000.00	
	农村丧失劳动能力和贫困老人生活补助	70,500.00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	8,240,000.00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18,000,000.00	
	农房保险	21,000.00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	10,000.00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社会组织孵化基地(中心)经费	40,000.00	
	社会组织评估经费	30,000.00	
	社会组织双随机检查第三方审计费用	36,000.00	
	生活困难失能老人护理补贴	48,400.00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	300,000.00	
	维稳工作经费	40,000.00	
	行政区域边界联检及平安边界建设	15,000.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贴	189,600.00	
	养老服务业务经费	20,000.00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48,200.00	

表11

单位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表12

单位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西安市市长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上年						当年						增减变化情况						会议费	培训费				
		一般公共预算按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按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按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5,900.00						15,900.00		-14,100.00						-14,100.00	
137	西安市市长安区民政局	30,000.00						30,000.00		15,900.00						15,900.00		-14,100.00						-14,100.00	
137001	西安市长乐区民政局	30,000.00						30,000.00		15,900.00						15,900.00		-14,100.00						-14,100.00	

表13-1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村委会、监委会主要干部培训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	
	其中: 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培训任务，提高干部素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232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培训	100%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	1.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干部业务能力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参与培训的干部满意度	≥96%	

表13-2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救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	
	其中: 财政拨款		9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依据《西安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市民发[2018]127号)市县可在本级安排的社会救助资金中3%-5%的比例列支工作经费，并纳入部门年度预算。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列支工作经费，并纳入部门年度预算。</p> <p>2: 保障社会救助工作顺利进展。</p> <p>3: 有效保障我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差旅费	150次	
		办公费	12次	
		印刷宣传费	4种	
		聘请会计事务所	1家	
		政府购买服务费	1家	
		政府购买第三方公司对特困人员护理等级进行评估	1家	
	质量指标	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100%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成本指标	救助工作经费	9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务高效运转情况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5 %	

表13-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	
	其中: 财政拨款		3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依据《西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市民发〔2019〕142号）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关于特困人员供养工作的方针政策。</p> <p>2: 切实做好特困人员供养工作，有效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p> <p>3: 不断规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业务管理，更好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此次下达资金50万元</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城市特困供养人次	≥47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未保比率	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及时/按时发放
		成本指标	城市特困每月每人标准	1320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生活水平提升情况（稳步提高）	稳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9%

表13-4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24	
	其中: 财政拨款		102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依据《西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市民发〔2019〕142号)的规定做好特困供养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关于特困人员供养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特困人员供养工作,有效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3: 不断规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业务管理,更好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此次下达资金100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特困供养人数	≥1419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无差错率	100%
			符合条件的农村特困人口应保尽保比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供养金总金额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供养对象生活水平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供养对象满意度	≥99%

表13-5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镇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依据《西安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市民发〔2018〕127号）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城镇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有效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3: 不断规范最低生活保障业务管理，更好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此次下达资金100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城镇低保人次	≥347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镇低保人口应保尽保比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底
		成本指标	城镇低保保障金	100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低保对象满意度	≥99%

表13-6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依据《西安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市民发〔2018〕127号）的规定做好最低生活保障工作 2: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有效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3: 不断规范最低生活保障业务管理，更好为困难群众提供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p> <p>此次下达资金1980万元</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农村低保人次	≥6925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人口应保尽保比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底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保障金	1980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生活水平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低保对象满意度	≥99%

表13-7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	
	其中: 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脱贫攻坚兜底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社会救助工作，有效保障社会救助工作顺利高效进行。 3: 保障我区城乡居民基本生活需求，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人口接受临时救助人次	≥6164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应救尽救比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时效	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年每户同一事由申请临时救助金额最高限制	15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生活暂时困难家庭救助后生活水平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9%

表13-8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服务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4	
	其中: 财政拨款		4.8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生活困难失能老人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p> <p>2: 切实做好生活困难老年人护理补贴工作，有效保障失能老年人生活。</p> <p>3: 切实保障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生活、提高护理补贴标准。</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街道每月向区民政局上报补贴对象的异动情况	18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每人每月服务补贴标准	260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护理服务补贴全区覆盖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表13-9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	
	其中: 财政拨款		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进一步落实（市政办发〔2011〕102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实施办法的通知》）</p> <p>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孤儿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p> <p>2: 切实做好社会散居孤儿的生活，有效保障孤儿在校的学习生活。</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数量	11人
		质量指标	孤儿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底
		成本指标	孤儿生活费补助资金	10.08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孤儿满意度	≥99%

表13-10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大学生教育资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	
	其中: 财政拨款		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教育资助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教育资助工作，有效保障贫困家庭子女的受教育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政策的大学生人数	200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特困、低保、低保边缘家庭家庭子女受助比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1月底
		成本指标	大学生教育资助资金	8.5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学生生活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表13-11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房保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	
	其中: 财政拨款		2.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农房保险的方针政策。</p> <p>2: 切实做好我区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人员的农村住房保险参保工作。</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我区农村低保、特困户数	≥4200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每户5元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2.05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特困人员的农村住房	得到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99%

表13-12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孤儿高等教育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6	
	其中: 财政拨款		2.1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进一步落实《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实施办法的通知》（市政办发〔2011〕102号）和市民政局、市教育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市孤儿高等教育生活保障等工作的通知》（市民发〔2017〕413号）要求，确保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高等专科学校和高等职业学校在校孤儿学生顺利完成学业。</p> <p>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孤儿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 2: 切实做好孤儿高等教育补助工作，有效保障孤儿在校的学习生活。 3: 切实保障孤儿大学生的生活、接受高等教育的权益。</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大学生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	1800元/人/月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2.16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大学生生活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99%

表13-13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丧失劳动能力和贫困老年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5	
	其中: 财政拨款		7.0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贫困老年人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p> <p>2: 切实做好贫困老年人生活补贴工作，有效保障失能老年人生活。</p> <p>3: 切实保障贫困老年人生活、提高生活补贴标准。</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街道每月像区民政局上报补贴对象的异动情况	227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65周岁至69周岁的农村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补贴标准	50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老人生活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99%

表13-14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30	
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陕政发〔2017〕38号)和《陕西省民政厅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民民发〔2017〕88号)要求,确保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健康成长。进一步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市民发〔2019〕262号)确保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87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1500元/人/月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儿童满意度	≥99%

表13-15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96	
	其中: 财政拨款		18.9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夯实监护责任, 有效防范易肇事肇祸案(事)发生, 维护公共安全 2: 确保年度符合以奖代补政策的监护人享受补贴, 落实好监护责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以奖代补政策人员	151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200元/人/月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公共安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	≥99%

表13-16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离任干部生活补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	
	其中: 财政拨款		160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保障农村离任干部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150元/人/月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离任干部生活	100%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	≥99%

表13-17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2	
	其中: 财政拨款		4.8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按照长组发〔2022〕14号文件《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管理办法〉的通知》及中省市乡村振兴政策，保障驻村第一书记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补贴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标准	16060元/人/年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工作人员生活	100%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	≥99%

表13-18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及平安边界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	
	其中: 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消除纷争和争议隐患，落实好法定的行政区域界线 2: 及时纠正和查处违法行为及事件，确保边界地区社会和谐稳定和人民安居乐 3: 完成界线联合检查年度工作任务，报送联检工作方案、报告等资料。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检任务	100%
		质量指标	落实好各项政策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5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9%

表13-19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路牌、门牌精细化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	
	其中: 财政拨款		1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完善和规范国际标志和标识，优化涉外服务环境，提升城市治理规范化水平 2: 保质保量完成路牌清洗、管护及安装工作各项任务 3: 确保路牌设置合理，整齐美观，指向正确。</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维修管护安装工作任务	100%
			提升城市治理规范化水平	100%
	质量指标		全市统一标准规格	100%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1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群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9%

表13-20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及评估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	
	其中: 财政拨款		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加强对社会组织的日常管理，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经济建设中的作用 2: 完成社会组织的日常登记、变更、注销管理及年度检查工作，配合做好党建指导工作 3. 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经济建设中的作用 4. 完成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的评估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组织发展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登记、变更、注销等管理工作任务	100%
			完成年度检查工作任务	100%
	质量指标		严格规范做好登记管理	100%
			健全年度检查工作机制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总成本	1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关系协调发展	100%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9%

表13-21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工作费用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		
	其中: 财政拨款		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1: 做好街道级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和区级社会组织支持平台（孵化基地）建设 2: 完成年度各项建设工作任务，推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100%	
			完成各项检查任务	100%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省、市各项建设标准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4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关系协调发展		100%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9%	

表13-22

单位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社会组织双随机检查第三方审计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	
	其中: 财政拨款		3.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1: 加强对社会组织的日常管理，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经济建设中的作用。</p> <p>2: 落实好“双随机、一公开”年度检查工作，不断规范社会组织登记管理。</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检查工作任务		100%
	质量指标	严格规范做好检查工作		100%
	时效指标	执行年度		2023年度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6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关系协调发展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9%

表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西安市长安区民政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3564.18	3564.18
金额合计		3564.18		3564.18
年度总体目标	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发放； 2.保障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城乡低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大学生、精神病以奖代补、农村离任主要干部补贴社会收养、慈善事业、社会组织、敬老院管理及其他民政事务管理工作任务的完成和基本职能的实现；3.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困难群众服务，体现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和宗旨全面落实好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城乡低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大学生、易肇事肇祸监护人以奖代补”、失能老人护理生活补助等各项惠民待遇政策； 4.有效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的生活补助和乡镇津贴等福利待遇，激发驻村工作队员工作活力； 5.能够确保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得到良好照顾； 6.进一步推动我区慈善事业发展，确保慈善社会活动日常正常运行、运转，认真做好“9·5”慈善募捐活动和“99公益日”线上募捐活动； 7.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等各项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救助补助资金人数：临时救助补助资金人数：城市低保补助资金人数：农村低保补助资金人数：大学生资助残疾人两项补助资金人数：孤儿人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易肇事肇祸监护人以奖代补”人数：贫困老人生活补助人数：失能老人护理补助人数：农村离任主要干部补贴人数：	
			≥1469人/月；≥6289人/月；≥367人/月；≥6909人/月；≥98人；≥12人；≥83人次；≥147人；≥281人；≥45人	
			机构人员：在职	
			合计108人：在职108人	
			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人数	
		质量指标	3人	
			敬老院管理员领取薪酬人数	
			56个	
			开展全区慈善公益活动批次	
			≥2 次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政策文件执行率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重点支出安排率；支出合规率；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100%；≥90%；100%；100%	
			每月驻村天数	
			≥20天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补助发放时间	
			2023年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及时率；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性；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100%；100%；	
			扶贫时间	
			2023年度	
			兑付社会活动经费及时性	
			100%	
			兑付经费及时性	
			10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402.97元；人员经费：329.5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73.44万元。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一般公共事业类项目	
			合计3556.21	
			其中：1、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经费	
			4.92	
			2、社会活动经费	
			10	
			3、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认真做好负责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察和管理工作经费	
			10	
			4、落实好特困供养金、临时救助、城乡低保补助资金、残疾人两项补助资金、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大学生补助资金、易肇事肇祸监护人以奖代补”、贫困老人生活补助人数、失能老人护理补、农村离任主要干部补贴等各项惠民政策及相关补助开展工作产生的工作经费	
			105.28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等特殊人员基本生活无忧	
			有效保障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100%	
			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良”以上	
			干部深入基层主动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增强了社会公众对慈善协会活动开展的支出率		≥95%
		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认真做好负责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察和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有效保障
		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年度计划与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可实现度等		明确、可实现
		计划执行年度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人员满意度		≥95%
		驻村工作队员满意度		100%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长安区民政局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 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 资金
总体 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